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暨增持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道全”或“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建军之一致行动人湖南兴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创投资”）出具的《关于增持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兴创投资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5,479,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中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提升公司市值和资本市场形象，维护上市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兴创投资计划自 2025 年 8 月 6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计划未设置增持股份价格区间，兴创投资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择机实施本次增持计划。增持金额为不低于 5,000 万元人民币，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本次增持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股东增持股份计划暨取得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45）。

二、增持计划的完成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增持股份计划进展暨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2025 年 11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限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2025 年 12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增持股份计划进展暨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前述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详情请查阅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兴创投资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为 5,479,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9%，增持金额（不含交易费用）合计人民币 59,963,444.11 元。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兴创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40,987,543 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11.92%。截至 2026 年 2 月 6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建军及其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27,430,581 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37.05%。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后，刘建军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
合计持有股份	121,950,881	35.45	127,430,581	37.0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5,563,174	19.06	71,042,874	20.65
有限售条件股份	56,387,707	16.39	56,387,707	16.39

注:上述比例数值若出现与实际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相关承诺

兴创投资承诺，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四、律师专项核查意见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增持人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增持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可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就本次增持履行了现阶段所需的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六、备查文件

- 1、《湖南兴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持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6 日